

2020 年度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共设置 18 个内设机构，其中业务机构 8 个、综合业务机构 3 个、综合机构 7 个。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按照有关规定设置。

1、办公室。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外事、保密、检务公开等工作。协助院领导同志处理检察政务，组织协调院重要工作部署的贯彻实施。起草审核相关文件文稿，处理检察信息，编发内部刊物。负责人大代表联络工作和特约检察员的联系工作。负责领导同志批办事项的督查工作。

2、新闻宣传办公室。指导、协调和管理全市检察机关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等工作。组织实施市人民检察院新闻发布会和重大新闻宣传报道活动。负责全市涉检舆情检测、研判等工作。

3、第一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除第二、三检察部承办案件以外的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等工作。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4、第二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市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等工作。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5、第三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等工作。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6、第四检察部。负责办理向市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行政案件的审查、抗诉等工作。承办对中级人民法院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行政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行政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行政申诉案件。负责办理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办理侵害英雄烈士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公益诉讼案件。负责对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公益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提出检察建议。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公益诉讼申诉案件。

7、第五检察部。负责对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负责羁押必要性审查等工作。办理罪犯又犯罪案件。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以及按照刑事诉讼法规定需要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的侦查。

8、第六检察部。负责办理向市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民事案件的审查、抗诉等工作。承办对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民事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民事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民事申诉案件。

9、第七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等工作。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10、第八检察部。负责受理向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和申诉。承办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11、法律政策研究室。调查研究与检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指导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等工作。负责司法体制改革相关工作。承担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日常工作。

12、案件管理办公室。负责对司法办案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履行案件的统一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案件质量评查、涉案财物监管、案件信息公开、业务考评和业务统计分析研判等职责。统一组织司法规范化建设和人民监督员工作。负责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的应用管理和需求统筹。

13、检务督察部（挂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负责对全市检察机关执行法律、法规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省人民检察院规定、决定的情况进行督察。承担检察官惩戒有关工作。承担内部审计工作。承担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14、检察业务保障部（挂法警支队牌子）。负责对全市检察机关检察技术工作的管理、指导，承担有关案件的物证检验、鉴定和文证审查等工作，组织重大疑难案件的会检。负责检察信息化工作。负责对全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工作的指导，依法履行检察辅助职责。检查监督司法警察执行法律、法规的情况。协调、指挥跨区域的重大警务活动。负责本院警务保障和机关的安全保卫工作。

15、检察事务保障部。负责制定实施全市检察机关财务和装备规划，编制市人民检察院支出规

划和部门预决算。负责市人民检察院本级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工作。

16、政治部。负责全市检察机关思想政治工作和组织人事工作。

人事处、组织教育处承担政治部的具体工作，归口政治部管理。

17、机关党委。负责市人民检察院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和派出机构的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18、离退休干部处。负责市人民检察院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院属事业单位山东省检察官培训学院枣庄分校职能：为全市在职检察官提供教育培训服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决算、院属山东省检察官培训学院枣庄分校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2 个，包括：

- 1、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 2、山东省检察官培训学院枣庄分校（不独立核算）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3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670.0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3.9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9.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4.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9.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33.3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17.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38.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4.27
	30			61	
总计	31	4271.39	总计	62	4271.3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合计	3633.39	363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86.36	308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3086.36	308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032.95	203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3.77	40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17.50	11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179.14	179.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53.00	3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94	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94	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94	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51	27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83	256.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22	17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61	8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68	2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8	2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21	11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21	11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01	6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1	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29	4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37	14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37	14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37	149.3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17.12	3220.24	996.8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70.04	2677.10	992.94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3670.04	2677.10	992.94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411.47	2411.47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3.77	0.00	403.77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18.96	0.00	118.96	0.00	0.00	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265.63	265.63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70.20	0.00	470.2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94	0.00	3.94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94	0.00	3.94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94	0.00	3.9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51	279.5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83	256.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22	171.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61	85.6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68	22.6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8	22.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21	114.2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21	114.2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01	64.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1	7.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29	42.2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42	149.4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42	149.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42	149.42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3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670.04	3670.0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3.94	3.9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9.51	279.5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4.21	114.2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9.42	149.4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33.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17.12	4217.1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38.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4.27	54.2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38.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1	0.00		63				
总计	32	4271.39	总计	64	4271.39	4271.39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计	4217.12	3220.24	996.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70.04	2677.10	992.94
20404	检察	3670.04	2677.10	992.94
2040401	行政运行	2411.47	2411.47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3.77	0.00	403.77
2040410	检察监督	118.96	0.00	118.96
2040450	事业运行	265.63	265.63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70.20	0.00	470.20
205	教育支出	3.94	0.00	3.94
20508	进修及培训	3.94	0.00	3.94
2050803	培训支出	3.94	0.00	3.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51	279.5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83	256.8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22	171.2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61	85.61	0.00
20808	抚恤	22.68	22.6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8	22.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21	114.2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21	114.2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01	64.0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1	7.9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29	42.2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42	149.4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42	149.4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42	149.42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1	2	3	4	5	6	7	8	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63.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26.26	30201	办公费	115.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04.5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47.65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1.09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1.22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5.61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9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9.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2.7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91	30215	会议费	0.2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05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8.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2.6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12.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38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14.98	30229	福利费	13.45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9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948.01					公用经费合计	272.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2.24	0.00	69.00	25.00	44.00	3.24	36.81	0.00	35.91	21.36	14.55	0.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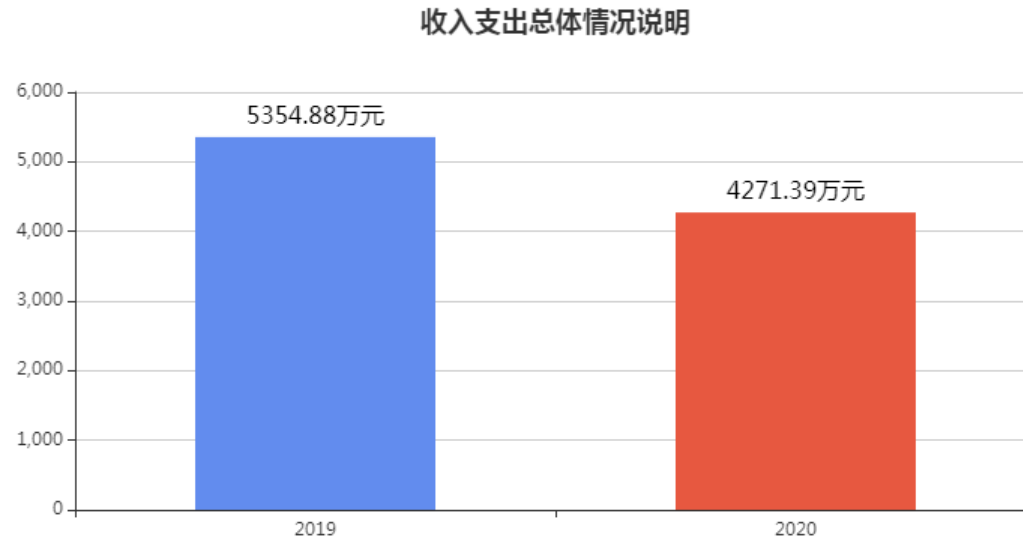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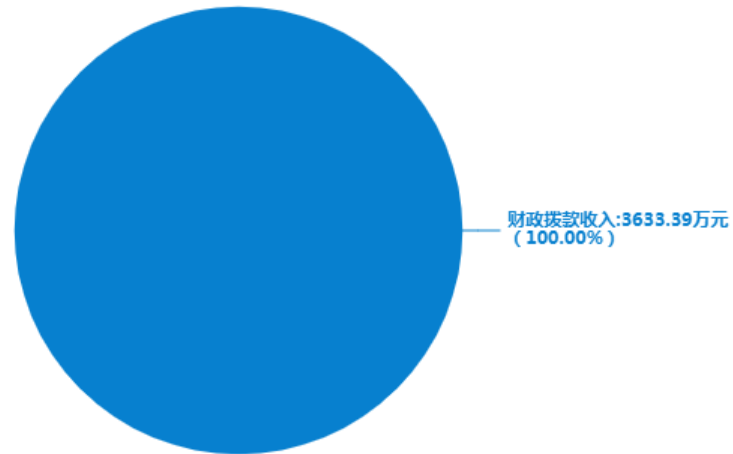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4271.3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83.49 万元，下降 20.23%。主要是年初预算的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633.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33.39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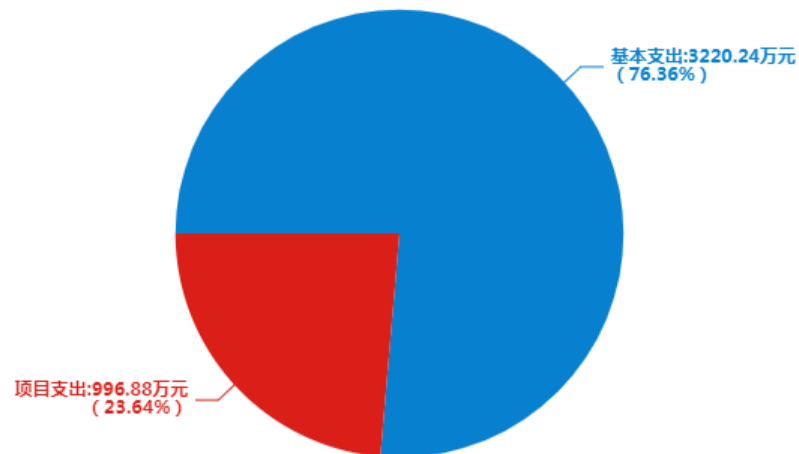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217.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20.24 万元，占 76.36%；项目支出 996.88 万元，占 23.6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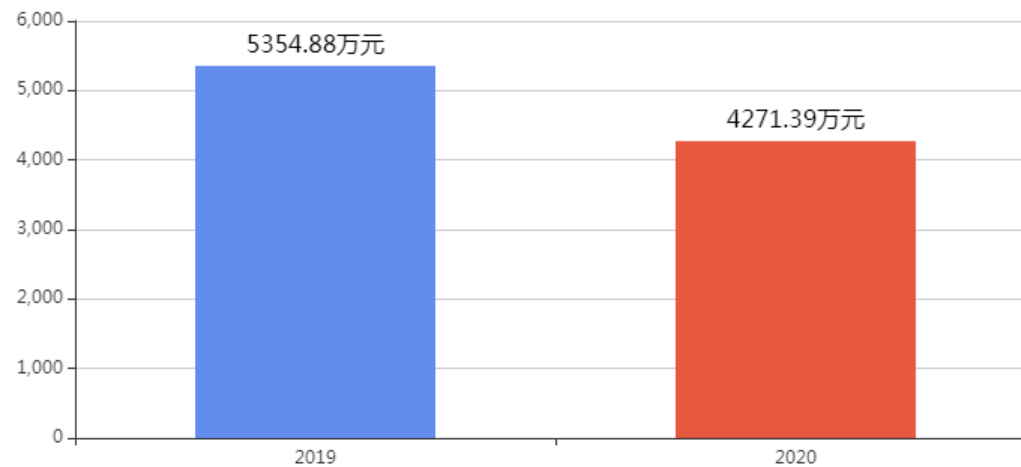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271.3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083.49 万元，下降 20.23%。主要是年初预算的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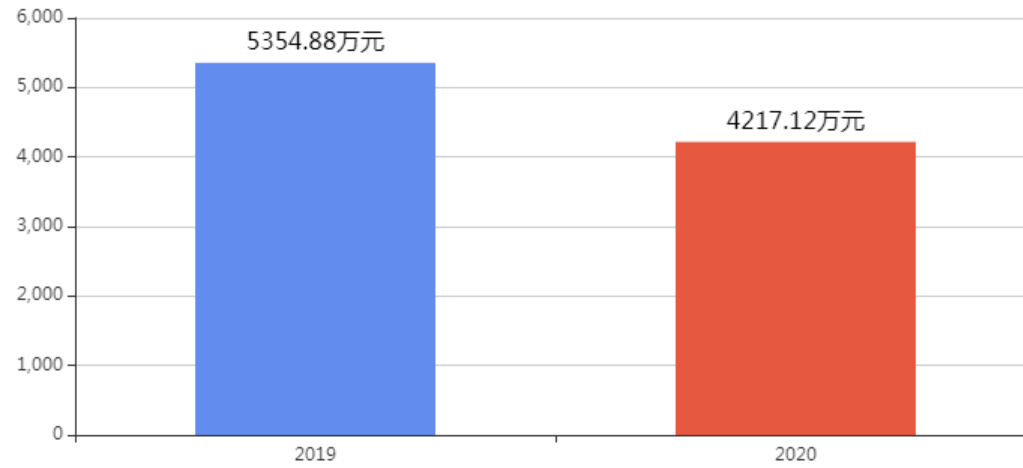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17.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9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37.76 万元，下降 21.25%。主要是年初预算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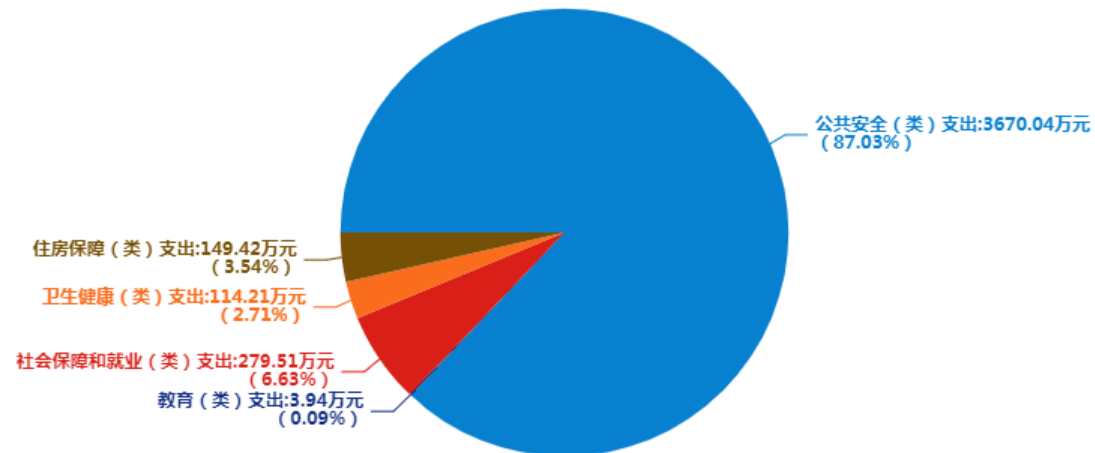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17.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3670.04 万元，占 87.03%；教育（类）支出 3.94 万元，占 0.0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79.51 万元，占 6.63%；卫生健康（类）支出 114.21 万元，占 2.71%；住房保障（类）支出 149.42 万元，占 3.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64.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1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6 人、工资的增长和年初结转结余 638 万元在本年支出。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95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11.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6 人、人员工资的增长和年初结转结余 379.73 万元人员经费在本年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3.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措施得力，水电费、印刷费等费用的减少。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4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4.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办案费 148 万元。

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82.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结转结余 86.49 万元在本年支出。

5、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2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0.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结转结余 129.72 万元在本年支出和年中追加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装备费 30 万元。

6、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网络培训增加，减少了现场培训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22 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5.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61 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1 名离休人员因病去世抚恤金预算 22.68 万元。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6.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行政人员退休 4 人，从退休当月停止缴纳医疗保险，我院下属事业单位未独立核算，统筹使用该项经费。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1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行政人员退休 4 人，从退休当月停止缴纳医疗保险，我院下属事业单位未独立核算，统筹使用该项经费。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2.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退休 4 人，从退休当月停止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49.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公积金缴纳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220.2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948.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72.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7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8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及公务接待费的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6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9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3.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经过政府采购节约预算 3.64 万元；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格公务用车使用范围以及远程办案系统的不断完善，大幅减少了公务用车使用频次，运行维护费节约预算 29.4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1.36 万元，2020 年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车辆年审费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3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0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来院接洽公务人次减少。其中：

国内接待费 0.9 万元，共计接待 24 批次，9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2.2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21 万元，降低 0.08%。主要原因是加强机关管理，提倡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等支出有所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3.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9.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2.6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6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对 2020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4 个，涉及预算资金 78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办案费、办公费、物业管理费、维修维护费、专用设备购置费等 1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78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 14 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14 个项目中，有 1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达到项目绩效管理预期，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0 年度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办案费、办公费、物业管理费、维修维护费、专用设备购置费等 1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本部门无随 2020 年度决算向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自评结果。

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无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以专用设备购置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9.7，评价结果为优。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1 :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得分	备注
1	办案费	100	
2	办公费	100	
3	差旅费	100	
4	电费	100	
5	公益诉讼勘查车	99.4	
6	检察服换发	100	
7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	100	
8	水费	100	
9	维修维护费	100	
10	物业管理费	100	
11	印刷费	100	
12	邮电费	99	
13	专用设备购置	99.7	
14	租赁费	100	

附件 2 :

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45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45	45	45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差旅费、交通费、业务培训费、资料费、印刷费	45万元	45万元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是	是	0.00	0.00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 年度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不超预算	是	是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滞纳金	有	有	5	5	
		社会效益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造成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0.00	0.00	
总分						100	100.00	

2、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	40	4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9 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报纸、党报、党刊等费用	40 万元	40 万元	15	15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 年度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不超预算	是	是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滞纳金	有	有	5	5	
		社会效益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造成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差旅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3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综合部门部门数量	8个	8个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报销结算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满足综合部门出差要求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综合部门差旅费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滞纳金	有	有	5	5	
		社会效益	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造成生态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持检察机关良好形象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4、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	85	85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85	85	85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缴纳 12 个月电费	12 月	12 月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缴纳电费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不产生滞纳金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电费经费	85 万元	85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直接经济效益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行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产生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持检察机关良好社会形象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5、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诉讼勘查车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3.5	10	94.00%	9.40	
	其中：财政拨款	25	25	23.5	-	94.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勘察车数量	1 辆	1 辆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办理采购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25 万元	23.5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直接经济效益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取得良好办案效果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排放合格, 不造成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持检察机关良好社会形象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40	

6、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服换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24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4	24	24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换发人数	131人	131人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换发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检察服经费	24万元	24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发挥检察机关职能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造成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持检察机关良好社会形象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7、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6	0.66	0.66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66	0.66	0.66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离退休人员数量	95人	95人	15	15	
		时效指标	按月拨付款项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有效保障老干部支部活动开展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老干部支部活动经费	0.66万元	0.66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直接经济效益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造成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展现检察院老干部良好风貌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干部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8、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	5.5	5.5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5.5	5.5	5.5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缴纳 12 个月水费	12 月	12 月	15	15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缴纳水费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正常供水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水费经费	5.5 万元	5.5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转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造成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障检察机关可持续运行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9、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5	44.5	44.5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44.5	44.5	44.5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维护办公楼面积数	24200平方米	24200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故障及时维保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维修质量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维修(护)经费	44.5万元	44.5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直接经济效益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保障检察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造成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办公楼正常运转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10、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3	103	103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3	103	103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服务办公楼面积	24200 平方米	24200 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拨付物业费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卫生、安保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用	103 万元	103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直接经济效益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保障检察机关运转维护社会稳定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产生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障检察机关可持续运行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1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印刷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	1	1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印刷文件数量	1000份	1000份	15	15	
		时效指标	按月支付印刷费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印刷质量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印刷经费	1万元	1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直接经济效益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保障检察工作正常开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造成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障检察机关工作持续开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12、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邮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8	10	90.00%	9.00	
	其中：财政拨款	2	2	1.8	-	9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全院机要通信费、邮资费	2万元	2万元	15	15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 年度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是否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不超预算	是	是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滞纳金	有	有	5	5	
		社会效益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造成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00	

1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96.91.00%	9.69	
	其中: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印章管理系统(智能印控仪)1套费用	4.8万元	4.8万元	0.00	0.00	
		数量指标	派驻监管场所分支网络分级保护建设项目费用	180万元	180万元	0.00	0.00	
		数量指标	公益诉讼实验室设备1套费用	80.28万元	80.28万元	0.00	0.00	
		数量指标	公益诉讼勘查车车载设备1套费用	34.92万元	34.92万元	15	15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2020年度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是否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不超预算	是	是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滞纳金	有	有	5	5	
		社会效益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造成环境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69	

14、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141001001] 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34	74.34	74.34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74.34	74.34	74.34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办公楼及相关单位和部门涉密网、非涉密网共计36条线路租赁费	74.34万元	74.34万元	15	15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2020年度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是否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不超预算	是	是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滞纳金	有	有	5	5	
		社会效益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对周围环境无破坏	有	有	5	5	
		可持续影响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3 :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1、2019年山东省人民检察院印发了《关于全省检察机关开展派驻监管场所分支网络分保建设的通知》，根据高检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派驻监管场所检察室分支网络和分级保护建设的通知》（高检发执检字〔2016〕15号），明确要求对派驻监管场所检察室线路进行加密，并完成分支网络分级保护建设，确保统一业务应用系统执检模块在派驻监管场所检察室应用，提高派驻检察工作的信息化水平。

2、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需要。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根据枣庄市财政局枣财预指〔2021〕1号文，项目预算批复“专用设备购置”经费300万元，经过政府集中采购，实际支出290.75万元，共节约预算资金9.25万元。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枣庄监狱、滕州监狱、枣庄市看守所、枣庄市司法局检察专网分支网络延伸，部署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对以上四个监管场所进行网络接入及分级保护建设；公益诉讼工作现场勘查所需公益魔方18项、土壤重金属检测仪、便携式水质检测仪、便携式气相色谱仪、噪音检测仪、“聚力云”公益诉讼大数据平台+聚力云舆情服务费等专用设备仪器的购置，且于当年完成安装部署和验收并投入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智慧检务建设的顶层设计，以12309检察服务中心平台、“三远一网”系统、电子卷宗系统、远程视频接访系统等一批网络系统和应用软件为依托，建设现代、智慧、高效的人民检察院。

（二）年度绩效目标

2020年度对枣庄监狱、滕州监狱、枣庄市看守所、枣庄市司法局四个监管场所巡回检察室线路进行加密，并完成分支网络分级保护建设，确保统一业务应用系统执检模块在巡回监管场所检察室应用，提高巡回检察工作的信息化水平；公益诉讼取证设备仪器采购完成，确保公益诉讼工作有效开展。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项目设立是否合理，项目支出是否合规，项目执行结果是否满足实际需要。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评价原则为依法依规、满足实际需要。
- 2、评价指标分为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受益人员满意度）。
- 3、评价方法为现场测试各项设备是否能正常使用。
- 4、评价标准为设备数量与采购数量相符、设备质量合格、采购金额不超过成本预算评价为优；其中一项不达标，评价为良；其中两项

不达标，评价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相关要求，我院召集检察业务保障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检察事务保障部等相关部门人员对监管场所网络接入及分级保护建设、公益诉讼检测设备仪器进行了现场评价，并进行综合分析后撰写了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专用设备购置项目支出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基本达到项目绩效管理预期，项目评价为优。

（二）绩效分析

1、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专用设备购置项目按照年初采购预算数量完成采购，当年验收合格投入使用，经过政府集中采购，节约预算资金 9.25万元，达到绩效目标。

2、效益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专用设备购置项目不产生经济效益，投入使用过程中未造成环境污染，为检察业务服务，发挥检察职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检察事业健康有序发展、保持良好检察形象发挥了应有的作用，达到绩效目标。

3、满意度指标(受益人员满意度)。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调查>90%，达到绩效目标。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检察信息化建设的开展和应用以及公益诉讼检测设备器材的使用，高度依赖相关专业技术人才。我院目前与之相关的专业技术人才比较缺乏，未能完全自主发挥检察业务装备的优势作用。

六、有关建议

对专业技术性特别强的业务装备使用，可以采取租赁或服务外包形式；加大对高端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力度和现有专业技术人才的继续教育培训。